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现做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专项说明

1、2022年度内，公司除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以外，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法人单位、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也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法人单位、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2022年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17,950,000
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78,590,000

3、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担保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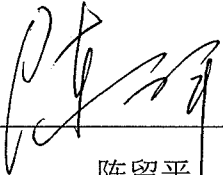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对外担保的有关决策程序，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对外担保风险得到充分揭示，无违规情况，无逾期担保。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公司担保行为，并及时、充分做好对外担保信息披露工作。同时，我们也要求公司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内控制度，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批准的范围和额度内，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比例，履行对外担保内部审批程序，实时跟踪、监控被担保企业的经营情况，加强对外担保风险管控工作。

(本页无正文，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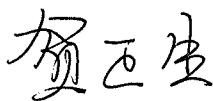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陈留平

2023年4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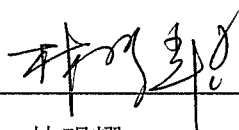


贺正生

2023年4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林明耀

2023年4月24日